

山东航空学院校内违规电动车认领表

日期：_____年____月____日

姓名		学号	
学院		班级	
身份证号		手机号	
暂保管原因			
暂保管区域			
学 院 审批意见	辅导员签名：_____ 学院（盖章）：_____ 年 月 日		
本人承诺	本人承诺领取车辆后立即将车辆带出校园，此后不再进入，且不会将车辆转让给校内其他学生。 承诺人：_____ 年 月 日		

领取时间：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

提示：领取车辆时值班员确保人车拍照留存，车辆带离校园时再次拍照留存。
携带此表至办公楼北楼 113 办公室办理认领手续，联系电话：3190112。